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唐市监函〔2025〕57号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征集 2025 年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 的通知

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各派出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和我市《具体措施》，发挥标准化工作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健全完善各行业各领域标准体系，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按照《河北省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冀市监函〔2025〕76号）有关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和有关规定，现面向全市征集 2025 年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申报原则

（一）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要求，且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河北省地方标准，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地方标准制定负面清单（试行）》有关要求。

（二）不得利用地方标准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

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行为，包括制定工业产品及其检验方法、生产加工、流通、农业投入品及一般性农产品质量、检测方法、投资审批、生产经营活动审批、资质资格许可和认定、评比达标表彰、涉及市场主体评估评价等。

（三）不得制定用于约束行政管理部门系统内部的工作要求、管理规范等，在某个较小区域有特殊技术需要或应用范围小、涵盖面较窄的技术要求。

（四）主要技术内容应符合我市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满足相关领域高质量发展需求。

（五）应有明确的应用场景，按照“谁提出，谁组织实施；谁归口，谁宣贯推广；谁引用、谁负责”三个责任的原则，强化标准实施应用与引用责任。

二、申报项目条件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规定和要求，将地方标准制定范围依法严格限定在“满足自然条件、风俗习惯等特殊技术要求”的范围内，具体申报条件如下。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标准化对象、目标清晰明确，不属于立法层面协调解决事项。

2.与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联系紧密，属于政府职责范围内的公益类标准，属于全市范围内普遍适用的技术要求。

3.项目应以成熟的实践经验和充分的研究成果为基础，并形成具有详细技术内容的标准草案。

4.标准起草单位应具有法人资格。

5.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无 2023 年及以前年度未完成的或未通过审定的地方标准立项项目。

6.项目负责人应为标准第一起草单位负责人或技术带头人，全程统筹负责标准编制阶段工作进度和质量，标准起草人员应具备较高的标准编制能力和水平，并均应实质性参与标准编制相关工作。

三、申报项目领域

各单位应重点考虑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国家和省、市重大发展战略、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等方面急需的标准项目，对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河北省地方标准，为满足自然条件、风俗习惯等需要在我市统一的特殊技术要求，可以提出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请。2025 年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申报领域如下。

1.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所需的现代农业产业链生产管理、盐碱地综合利用与改造、农村公共服务、农业社会化服务、农业新产品新技术推广、智慧农业、农业服务、乡村治理、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

2.养老服务、营商环境、基本生活保障、城市管理、公共教育、防灾减灾、医疗卫生、交通管理等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方面；

3.文化旅游、家政、物业、电子商务、现代物流、智慧城市、政务服务、气象服务、知识产权保护、智能交通等生活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管理和服务等方面；

4.与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唐山市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的通知》（唐市监发〔2024〕28号）中相关国家标准配套，围绕回收服务、循环利用等方面；

5.落实国家和省、市重要会议、文件、领导批示以及我市重点任务涉及项目所需标准。

四、避免重复申报

报送项目的标准内容不得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河北省地方标准和我市现行有效的市级地方标准重复、交叉、矛盾。各单位申报前可通过“标准图书馆”网站（<http://www.bzsb.info/>）查询已发布实施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河北省地方标准；通过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http://scjdgj.tangshan.gov.cn/>）“标准化战略”栏目查询已发布实施的市级地方标准目录。

五、申报要求

（一）唐山市地方标准的提出单位为市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市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行业标准的申报。

（二）标准起草单位应对拟制定地方标准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认真科学的评估、论证等前期预研，认真填报《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见附件1）。计划任务书是标准

立项可行性的重要参考依据，各单位应按要求认真编报。经检索查阅后，应在计划任务书相应栏目中详述申报项目有无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情况。为保障地方标准申报项目的成熟度，地方标准项目申报时，应提供地方标准项目草案。根据标准归属行业进行选择提出单位，报送提出单位进行初审。各县（市、区）的项目需经由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县域行业主管部门，统筹把关。

（三）标准提出单位要严格把关，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成熟程度，起草单位和起草人的业务能力，以及地方标准制定范围等方面进行初审。并对提出的项目申请进行整理归集，合并重复和相类似的项目，按照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试点任务对地方标准“控制增量、提高质量”的要求，对标准提出单位明确以下要求，提出单位对本行业领域申报的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总数超过 20 项的，初审要压缩 15% 以上。填写《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2）。

（四）按照《河北省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有关要求，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各市地方标准立项、发布、实施的指导和管理。标准提出单位和承担单位应对发布后市级地方标准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价，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六、报送程序

1.报送方式。采用纸质申报。任务书和汇总表可从指定邮箱(tsbzjsglc@163.com,密码: 03152842261)中下载。

2.报送时间。提出单位于2025年7月31日前,将《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和《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汇总表》纸质各2份,报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技术管理科,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bzc130200@sina.com。

联系人:康卫山、赵芸 联系电话:2842261、2213968

附件:1.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

2.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汇总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附件 1

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

标准名称:_____

第一起草单位: (盖章) 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

标准名称		所属行业				
制定或修订		修订原标准号				
标准起草单位 (参与起草的单位全部列入)						
标准提出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手机号			
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名称及代号		采标程度	等同 ☐	修改 ☐	非等效 ☐	
1.拟制定(修订)地方标准的目的、意义和必要性(重点说明我市及我省和国内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相关技术成熟程度及试验验证情况、相关科研基础或生产实践经验等,本页不够可加页):						

2.拟制定（修订）地方标准在贯彻实施中的可行性分析、标准适用范围、创新点和主要技术内容（附标准草案）：

3.国际和国内（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省级地方标准）同类标准现状分析（有同类国际或国内标准的应一一列出，并进行对比分析）：

4.工作计划安排（包括标准草案起草、征求意见、试验验证、标准送审、形成报批稿的时间安排）：

5.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含工作及学术经历,主要研究领域及学术成果,在标准编写、审查、推广实施方面的经历等.):

6.地方标准起草人员名单:

地方标准主要起草人员名单

[illegible]

标准起草单位意见（所有起草单位）：	
批准人签名：	单位（章） 年 月 日
组织申报单位意见（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行业部门）：	
批准人签名	单位（章） 年 月 日
标准提出单位意见（市直行业部门）：	
批准人签名：	单位（章） 年 月 日
标准立项单位意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批准人签名：	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唐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汇总表

序号	标准名称	起草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提出单位：

主管领导签字：

单位（章）

年 月 日